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 分派时"华安转债"停止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证券停复牌情况:适用

因实施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本公司的相关证券停复牌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停复牌类型	停牌起始日	停牌期间	停牌终止日	复牌日
110067	华安转债	可转债转股停牌	2025/10/30			

2025年10月30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本公司可转债将停止转股。

一、权益分派的基本情况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安证券")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以下简称"本次权益分派")于2025 年9月15日经公司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 过,公司将以本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的公司总股本为基数,向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 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2025年半年度股东红利,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本 次分配不涉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已于 2025 年 9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将根据《华安证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 发行条款及相关规定,对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华安转债")的当期转股价格进 行调整。

二、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时停止转股的安排

- (一)公司拟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及上海交易所网站公开披露有关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公告和华安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
- (二)自 2025年10月30日至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华安转债将停止转股,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华安转债恢复转股,欲享受权益分派的华安转债持有人可在2025年10月29日(含10月29日)之前进行转股。

三、其他

联系部门: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 0551-65161691

传真号码: 0551-65161600

联系地址: 合肥市滨湖新区紫云路 1018 号 21 层

邮政编码: 230601

特此公告。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25日